

# 华中农业大学 2021 年部门决算

2022 年 8 月

# 目录

## 一、学校概况

- (一) 学校基本情况
-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二、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 高等学校收支决算总表
- (二) 高等学校收入决算表
- (三) 高等学校支出决算表
- (四) 高等学校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三、决算报表说明

- (一) 高等学校收支决算总表说明
- (二) 高等学校收入决算表说明
- (三) 高等学校支出决算表说明
- (四) 高等学校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说明

## 四、名词解释

- (一)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说明
- (二) 收入科目说明
- (三) 支出科目说明

## 一、学校概况

### （一）学校基本情况

中国高等农业教育起点之一。学校前身是清朝光绪年间由湖广总督张之洞于 1898 年创办的湖北农务学堂。几经演变，1952 年，武汉大学农学院和湖北农学院的全部系科以及中山大学等 6 所综合性大学农学院的部分系科组建成立华中农学院。1979 年，经国务院批准列为全国重点大学，直属农业部。1985 年，更名为华中农业大学。2000 年，由农业部划转教育部直属领导。2005 年，进入国家“211 工程”建设行列。2017 年，列入国家“双一流”建设行列。

党和国家领导亲切关怀。董必武、李先念等先后为学校题词和题写校名。1998 年，时任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江泽民为学校百年校庆亲笔题词。2011 年，时任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胡锦涛听取我校关于生物产业的汇报。2013 年，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习近平给我校“本禹志愿服务队”回信，并提出“与祖国同行、为人民奉献”的殷殷嘱托。

校园环境得天独厚。校园位于湖北省武汉市主城区，坐拥狮子山，三面环湖，拥有 5 平方公里山水校园，9 公里浪漫湖岸线，10 公里“林中路”，6.6 公里湖光绿道，环境幽雅，风景秀丽，景面文心、情境交融的校园风貌引人入胜。

学科优势特色明显。生物学、园艺学、畜牧学、兽医学、农林经济管理 5 个学科入选国家“双一流”建设学科。在全国第四轮一级学科评估中，7 个学科进入 A 类学科，其中，园艺学、畜牧学、兽医学等 3 个学科为 A+，生物学为 A，食品科学与工程、作物学、农林经济管理等 3 个学科为 A-。据美国信息科技所《基本科学指标》数据库（ESI）统计数据显示，我校 11 个学科领域进入 ESI 前 1%，2 个学科领域进入前 1%，分布于农学、生命科学、理学、工学、医学等 5 个门类。其中，进入前 1%的学科（植物学与动物学，农业科学，生物学与生物化学、环境科学/生态学、微生物学、分子生物与遗传学）实现了农学、生命科学 2 个门类的全覆盖；进入前 1%的学科（植物学与动物学，农业科学）实现了农学门类的全覆盖。

教育体系完整。现有学院（部）17 个，本科专业 63 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 28 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 16 个，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 16 个，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 2 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 15 个。全日制在校学生 31219 人，其中本科生 18906 人，硕士生 8987 人，博士生 2891 人，留学生 435 人。

硕彦俊秀荟萃。现有教职工 3013 人，其中教师 1688 人，教授 527 人，博士后 325 人。有中国科学院院士 1 人，中国工程院院士 3 人，美国科学院外籍院士 1 人，第三世界科学

院院士 2 人，国际欧亚科学院院士 1 人，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 26 人，国家优秀青年基金获得者 24 人，973 计划首席科学家 6 人，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首席科学家 1 人、岗位科学家 59 人。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创新研究群体 4 个，省部级优秀创新团队 76 个。国家教学名师 5 人，国家级教学团队 7 个。

教育教学改革卓有成效。累计获国家级教学成果奖 24 项，其中特等奖 1 项、一等奖 4 项、二等奖 19 项。获批国家教育体制改革项目 1 项、国家首批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 2.0 基地 1 个、国家级新农科研究与改革实践项目 6 项、国家级新工科研究与实践项目 5 项、国家级新文科研究与改革实践项目 4 项、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 31 个、国家专业综合改革试点专业 2 个、国家“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专业 2 个、国家“卓越农林人才教育培养计划”专业 8 个、首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 42 门。建有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4 个、教育部农业部农科教合作人才培养基地 6 个、国家级大学生校外实践基地 11 个。

科技实力雄厚。有国家重点实验室 2 个，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 1 个，专业实验室 5 个，国家级研发中心 7 个，国际科技合作基地 8 个，部省级重点（工程）实验室 29 个，部省级研发中心 35 个，高等学校学科创新引智基地（“111”计划）6 个，引进国外智力成果示范推广基地 1 个，校企共

建实验室（研发中心）35个，省级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4个。“十三五”期间获批科研项目6318项，经费43.73亿元。在杂交油菜、绿色水稻、优质种猪、动物疫苗、优质柑橘、试管种薯和玉米、淡水鱼等研究领域，取得一批享誉国内外的标志性成果。

精神文明建设成绩优异。1996年以来，学校连续十次被评为湖北省最佳文明单位，2005年获全国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2008年以来连续获评全国文明单位。2017年获首届全国文明校园，2020年再次荣膺这一荣誉称号。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学校部门决算反映华中农业大学本级、后勤保障部和洪山实验室经费收支情况。

## 二、2021 年部门决算报表

### 表 1：高等学校收支决算总表

单位名称：华中农业大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20,668.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15.50	二、外交支出	61.35
二、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事业收入	92,623.66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246,798.9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2,535.00
六、其他收入	45,914.82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其中：捐赠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2,340.9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b>259,207.42</b>	<b>本年支出合计</b>	<b>261,736.23</b>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5,061.21	结余分配	3,427.70
上年结转和结余	89,808.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98,912.99
<b>合计</b>	<b>364,076.92</b>	<b>合计</b>	<b>364,076.92</b>



表 2：高等学校收入决算表

单位名称：华中农业大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202	外交支出	70.00	70.00						
20205	对外合作与交流	70.00	70.00						
2020599	其他对外合作与交流支出	70.00	70.00						
205	教育支出	244,410.94	111,475.85		92,623.66	24,377.38			40,311.43
20502	普通教育	243,295.55	110,360.46		92,623.66	24,377.38			40,311.43
2050205	高等教育	243,295.55	110,360.46		92,623.66	24,377.38			40,311.43
20506	留学教育	1,080.57	1,080.57						
2050602	来华留学教育	1,080.57	1,080.57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34.82	34.82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34.82	34.8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270.00	2,270.00						
20602	基础研究	2,270.00	2,270.00						
2060204	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2,270.00	2,27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40.98	6,737.59						5,603.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40.98	6,737.59						5,603.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75.09	2,999.50						4,675.59
2210203	购房补贴	4,665.89	3,738.09						927.80

229	其他支出	115.50	115.5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15.50	115.5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15.50	115.50						
	合计	259,207.42	120,668.94		92,623.66	24,377.38			45,914.82

表 3：高等学校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华中农业大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2	外交支出	61.35		61.35			
20205	对外合作与交流	61.35		61.35			
2020599	其他对外合作与交流支出	61.35		61.35			
205	教育支出	246,798.90	144,971.28	101,827.62			
20502	普通教育	245,683.93	143,890.71	101,793.22			
2050205	高等教育	245,683.93	143,890.71	101,793.22			
20506	留学教育	1,080.57	1,080.57				
2050602	来华留学教育	1,080.57	1,080.57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34.40		34.4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34.40		34.4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535.00		2,535.00			
20602	基础研究	2,535.00		2,535.00			
2060204	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2,535.00		2,53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40.98	12,340.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40.98	12,340.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75.09	7,675.09				
2210203	购房补贴	4,665.89	4,665.89				
	合计	261,736.23	157,312.26	104,423.97			

表 4：高等学校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华中农业大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建设资金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120,437.03	87,761.70	32,675.33	5,273.07
	202		外交支出	61.35		61.35	
	20205		对外合作与交流	61.35		61.35	
	2020599		其他对外合作与交流支出	61.35		61.35	
	205		教育支出	111,103.09	81,024.11	30,078.98	5,273.07
	20502		普通教育	109,988.12	79,943.54	30,044.58	5,273.07
	2050205		高等教育	109,988.12	79,943.54	30,044.58	5,273.07
	20506		留学教育	1,080.57	1,080.57		
	2050602		来华留学教育	1,080.57	1,080.57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34.40		34.4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34.40		34.4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535.00		2,535.00	
	20602		基础研究	2,535.00		2,535.00	

2060204	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2,535.00		2,53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37.59	6,737.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37.59	6,737.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99.50	2,999.50		
2210203	购房补贴	3,738.09	3,738.09		

### 三、决算报表说明

#### (一) 高等学校收支决算总表说明

学校 2021 年收入总计 259,207.42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增加 11,532.46 万元,增加 4.66%。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7,509.97 万元,事业收入减少 992.79 万元,其他收入增加 20,035.22 万元。

学校 2021 年支出总计 261,736.23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增加 1,454.02 万元,增加 0.56%。其中:外交支出增加 61.35 万元,教育支出增加 5,629.27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减少 3,581.26 万元,农林水支出减少 140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744.66 万元。

#### (二) 高等学校收入决算表说明

学校 2021 年收入总计 259,207.42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120,668.94 万元,占总收入的 46.55%;事业收入 92,623.66 万元,占总收入的 35.73%;其他收入 45,914.82 万元,占总收入的 17.72%。

#### (三) 高等学校支出决算表说明

学校 2021 年各项支出总计 261,736.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7,312.26 万元,占总支出的 60.10%;项目支出

104,423.97 万元，占总支出的 39.90%。

按照支出功能科目划分，外交支出 61.35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2%；教育支出 246,798.90 万元，占总支出的 94.29%；科学技术支出 2,535.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97%；住房保障支出 12,340.98 万元，占总支出的 4.72%。

#### **(四) 高等学校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说明**

学校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总计为 120,437.0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7,761.70 万元，占总支出的 72.87%；项目支出 32,675.33 万元，占总支出的 27.13%。

按照支出功能科目划分，外交支出 61.35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5%；教育支出 111,103.09 万元，占总支出的 92.25%；科学技术支出 2,535.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2.10%；住房保障支出 6,737.59 万元，占总支出的 5.59%。

### **四、名词解释**

#### **(一)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说明**

决算收支表中的“科目名称”和“科目编码”是指在政府收支分类体系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划分的各项内容，是综合反映政府职能活动的分类，其中：

1. 其他对外合作与交流支出（2020599）：主要反映其他用于对外合作与交流方面的支出。

2.小学教育（2050202）：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

3.初中教育（2050203）：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

4.高中教育（2050204）：反映各部门举办的高级中学教育支出；

5.高等教育（2050205）：反映经国家批准设立的中央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各部门所属的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包括研究生）的支出；

6.来华留学教育（2050602）：反映资助来华留学生支出；

7.其他教育支出（2059999）：反映除教育事务管理、普通教育等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8.机构运行（2060201）：反映从事基础研究和近期无法取得实用价值的应用基础研究机构的基本支出；

9.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2060204）：反映国家（重点）实验室、部门开放实验室及野外台站的支出；

10.专项基础科研（2060206）：反映用于专项基础科研方面的支出；

11.其他基础研究支出（2060299）：反映其他用于基础研究工作的支出；

12.社会公益研究（2060302）：反映从事卫生、劳动保



护、计划生育、环境科学、农业等社会公益专项科研方面的支出；

13.高技术研究（2060303）：反映为解决事关国民经济长远发展和国家安全等重大战略性、前沿性和前瞻性高技术问题而开展的研究工作支出；

14.产业技术研究与开发（2060403）：反映国家推进产业发展中重大、共性、关键性技术研究与开发，加速产业技术进步和结构调整等方面的支出；

15.其他科学技术支出（2069999）：反映其他科学技术支出中除科学技术奖励、核事故应急指挥、对已转制为企业的各类科研机构补助支出以外的其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16.文物保护（2070204）：反映考古发掘及文物保护方面的支出；

17.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2079999）：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18.事业单位离退休（2080502）：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9.行业医院（2100210）：反映除卫生、中医部门外的各部门、国有企业所属医院的支出；

20.能源节约利用（2111001）：反映用于能源节约利用方面的支出；

21.工艺品及其他制造业（2150210）：反映用于工艺品

及其他制造业方面的支出；

22. 其他国土资源事务支出（2200199）：反映地质及矿产资源调查方面的支出；

23. 住房公积金（2210201）：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4. 提租补贴（2210202）：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25. 购房补贴（2210203）：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 （二）收入科目说明

1. 财政拨款收入：指高等学校当年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财政教育拨款、财政科研拨款和财政其他拨款。

2. 上级补助收入：指高等学校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高等学校开展教学、科研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教育事业收入和科研事业收入。教育事业收入主要包括普通高中学费，普通高中住宿费，高等学校学费，高等学校住宿费，高等学校委托培养费，短训班培训费

和考试考务费；科研事业收入主要包括除教育部财政科研拨款以外的中央和地方科研经费拨款，以及通过承接科研项目、开展科研协作、转化科技成果、进行科技咨询等取得的收入。

4.经营收入：指高等学校在教学、科研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附属单位缴款：指高等学校附属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其他收入：指高等学校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包括非同级财政拨款、投资收益、捐赠收入、租金收入、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和存货盘盈收入等。

### **(三) 支出科目说明**

1.基本支出：指高等学校为了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教学科研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指高等学校为了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指高等学校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4.经营支出：指高等学校在教学、科研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5.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高等学校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